2019年“安徽省十佳大学生”参评承诺书

本人已认真阅读皖青联〔2019〕54号《关于开展2019年“安徽省十佳大学生”选树工作的通知》文件，自愿签订2019年“安徽省十佳大学生”参评承诺书。

本人对提交的事迹材料中涉及到的主要奖项证书和相关印证材料的真实性、合法性、有效性负全责。若经核实有舞弊、抄袭或作假等行为，取消本人参评资格，并愿意承担相关法律责任和后果。

特此承诺！

承诺人亲笔签名：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盖章：